

需求附件

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体要求: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 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如新成立的企业可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有效期内)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函;。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 提供 2025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证明和社会保险的凭据(如不需缴纳税收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具体要求: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扫描件盖电子公章);。

6. 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的其他条件:

具体要求: 供应商须承诺: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 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 号文件要求, 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供应商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服务内容及商务要求

第一节 服务内容

以州委组织部(州委人才办)作为租用主体对苹果山花园二期 14 号楼进行整栋租用。经组织州财政局、州国资委、州工投集团等单位结合资产价值、装修投入进行测算, 每三年按照单一来源履行政府采购程序后签约, 每年支付租金 275 万元, 所需经费由州级财政承担。租用过程中每套人才公寓中的地板墙体、家电家具等内部设施非人为损坏的, 由资产权属企业负责维修或更换。

第二节 商务要求

- 1、实际服务要求以采购人实际需求为准。
- 2、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3、付款方式: 双方签订协议时另行约定。
- 4、合同履约期限: 3 年。
- 5、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 6、其它未尽事宜, 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在签订采购合同时商定。

第三节 废标条款(针对整个项目/品目)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本项目/品目作废标处理, 项目/品目评审终止: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或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第四节 无效标条款（针对单个供应商）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评审，且不计算入投标供应商家数：

1. 递交的投标文件不完整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加盖公章及签字的；
2. 供应商不符合国家及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3. 同一供应商提交两个或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
4. 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的；
5. 投标报价被评审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价的；
6. 投标报价高于财政采购预算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7. 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未作出响应的；
8.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9.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两家及以上供应商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产品的金额达到本项目/品目采购金额 60% 及以上的，适用本项规定）
10.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在不见面开标大厅签到的；
11.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12.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采购项目/品目中同时投标的；
1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硬盘 序列号、机器码信息等均异常一致的；
14. 经查重分析，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15. 经查重分析，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人的。

备注：本项目采购方式：本项目为单一来源采购